公司代码:600685　　公司简称:中船防务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www.hkexnews.hk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本半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船防务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13,506,3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1,350,637.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6.90%,剩余未分配利润 2,231,239,847.28 元结转至以后期间分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安排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船防务	600685	广船国际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船防务	00317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东	邱知临
电话	020-36666912	020-36666912
办公地址	中国,广州市南沙区梦想路 10 号	中国,广州市南沙区梦想路 10 号
电子信箱	lizd@comec.cssc.net.cn	qiuzl@comec.cssc.net.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773,880,021.05	56,021,547,706.53	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87,614,632.98	18,234,508,366.97	4.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119,747,426.20	10,172,636,741.11	9.31
利润总额	1,032,304,534.56	656,113,231.71	5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6,633,375.14	526,386,365.89	5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2,063,601.41	490,999,481.55	5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2,650,958.38	1,530,898,629.05	24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2	3.11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19	0.3724	58.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19	0.3724	58.9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3,4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41.75	590,135,932	0	无	0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5	481,337,70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智选船舶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7,070,329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5,084,89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5,083,975	0	无	0
扬州科进船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4,599,086	0	质押	4,300,000
刘诚玮	境内自然人	0.22	3,050,000	0	无	0
邓水福	境内自然人	0.15	2,064,221	0	无	0
任微明	境内自然人	0.14	2,002,4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1,719,57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5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10:3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亲自出席董事 10 人。非执行董事顾远先生、尹路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林斌先生、聂炜先生、谢昕女士因工作原因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拟聘任的副总经理候选人出席会议,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执行董事履行董事长职务的董事会决议,会议由公司执行董事翁红兵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变更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辞任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6-026)。

2、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等厘定薪酬。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3、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4、通过《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6-027)。

5、通过《关于对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翁红兵先生、顾远先生、尹路先生、任开江先生、程柏林先生及聂黎军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对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上交所公告编号:2026-028)。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简 历

李鑫,男,1979 年 10 月出生,研究员,2000 年 8 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热力发动机专业。历任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船舶设计二部轮机科副科长、研究开发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创新中心智能船专项组常务副组长、智能船项目部主任、船型开发部主任、创新中心副总监、主任;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副院长、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现任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条件。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8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与《金融许可证》等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对其经营资质、内控制度建设、业务和风险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历史沿革:财务公司于 1997 年 7 月 8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是隶属于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集团”)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1997 年 7 月,财务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3.06 亿元,由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及其所属 18 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组成,其中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出资金额 12,150 万元,出资比例 39.71%,中船贸易公司出资金额 6,150 万元,出资比例 20.1%。

2001 年 11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文同意财务公司《关于原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所持财务公司股权调整问题的请示》,将原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所持财务公司股权 12,150 万元,变更为由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各持 6,075 万元,即各持财务公司 19.855% 的股权。

2002 年 9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文同意将原股东大连造船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2000 万元股权、山海关船厂持有的 500 万元股权、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研究院七一一研究所持有的 500 万元股权转让给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中船集团出资金额变更为 15,150 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 49.51%。

2005 年 1 月,上海银监局发文核准上海方舟发展公司将原持有的 800 万元股份分别转让给中船集团 100 万元股份,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 万元股份,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250 万元股份,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 万元股份,中船集团出资金额变更为 15,250 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 49.84%。

2007 年 5 月,上海银监局发文核准中船贸易公司用现金购买中船集团所持财务公司 10.5% 的股权,中船集团出资金额变更为 12,037 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 39.34%,中船贸易公司出资金额变更为 9,363 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 30.6%。

2012 年 11 月,上海银监局发文同意中船贸易公司将其持有的财务公司 28,089 万元股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30.6%)转让给中船集团,中船集团持有财务公司股权变更为 69.94%。

2013 年 5 月,上海银监局发文核准中船集团追加股资 9.22 亿元,将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9.18 亿元增加至 18.4 亿元,中船集团出资金额变更为 156,400 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 85%。

2014 年 11 月,上海银监局发文核准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 18.4 亿元增加至 30 亿元,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2021 年 11 月,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有关事项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911 号)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承接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同意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承接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财务公司股权。

2022 年 5 月 8 日,财务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工作。

2023 年 6 月 1 日,财务公司 2022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引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昆明船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等 7 家公司作为财务公司新股东,保定风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船舶工艺研究所、中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文冲船厂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西安华雷机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汾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六〇研究所等 9 家股东退出,集团公司减持。以上交易各方已于 6 月 1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3 年 6 月 27 日,财务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意依据股权结构调整方案变更公司章程。

2024 年 12 月 11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批准,财务公司以全体股东同比例、资本公积转增的形式,将注册资本变更至 100 亿元人民币。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42H23100000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100027155G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金胜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2 层,3 层,6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796,954.78	79.596%
2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45,876.82	4.588%
3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2,938.41	2.294%
4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20,644.57	2.064%
5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16.30	1.412%
6	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	14,116.30	1.412%
7	昆明船舶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11,469.21	1.147%
8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11,469.21	1.147%
9	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469.21	1.147%
10	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	9,089.35	0.910%
11	上海瑞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6,272.51	0.627%
12	中船物业(上海)有限公司	6,272.51	0.627%
13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工程研究院	3,143.71	0.314%
14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3,143.71	0.314%
15	中国船舶集团渤海造船有限公司	2,237.64	0.224%
16	中国舰船研究设计中心	2,151.62	0.215%
17	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	1,868.33	0.186%
18	上海船舶研究设计院	1,868.33	0.186%
19	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1,868.33	0.186%
20	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	1,613.72	0.161%
2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四研究所	1,613.72	0.161%
22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	1,613.72	0.161%
23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六研究所	1,119.39	0.112%
24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	1,075.81	0.108%
25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八研究所	1,075.81	0.108%
26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九研究所	1,075.81	0.108%
2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〇研究所	1,075.81	0.108%
28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五研究所	1,075.81	0.108%
29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六研究所	537.91	0.054%
30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五研究所	537.91	0.054%
3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三研究所	537.91	0.054%
32	中国船舶科学研究中心	537.91	0.054%
33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二三研究所	537.91	0.054%
合计		1,000,000.00	100%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各部门为一体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财务公司围绕防范和降低风险、优化资产结构、夯实资产质量、建立了以资产安全为核心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公司拥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各部门、各岗位间的职责明确,在部门和岗位之间已形成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内控机制。

财务公司的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合规部、审计稽核部认真履行各自的内部控制职责: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公司的总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确定财务公司可以接受的风险水平,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建立和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风险合规部对董事会负责,设置独立的合规管理岗及风险管理岗,对财务公司各项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审计稽核部有权获得财务公司的所有经营信息和管理信息,对各个部门、岗位和各项业务实施全面地监督和评价,及时上报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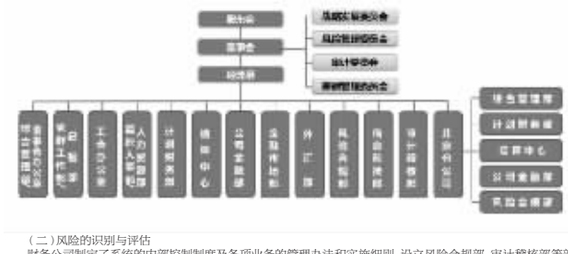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设立风险合规部、审计稽核部等部门对业务活动进行全方位的风险管理和审计监督。财务公司针对不同业务风险采取形式各异、贴合实际的风险防控措施,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监督、相互制约,能对各种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和控制。

(三)控制活动

1.资金管理控制

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高度重视资金管理工作与流动性风险防控工作,在业务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框架下,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资金风险管控体系,落地多项精细化管理举措。一是常态化开展流动性风险监测,动态跟踪流动比率、存贷比率、存贷款规模等核心指标及其变动趋势,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上报及处置预案,全面提升流动性风险抵御流动性风险的能力。二是强化资产负债进行结构性管理,经营中严格把控资产与负债的期限匹配,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把控资产和负债的期限搭配,避免将大量的短期资金安排长期的资金运用,从源头防范流动性结构性风险。三是规范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明确分级授权权限,持续提质信贷资产整体质量,防止因形成不良贷款而造成信贷资产流动性缺乏。四是优化储备资产配置结构,搭建多元化流动性储备体系,灵活调整资产配置策略,为应对各类流动性冲击筑牢资产保障。五是常态化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按季度组织专项测试并形成报告,精准研判财务公司流动性承压能力,为流动性精细化管理、经营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六是建立常态化流动性预警机制,按月测算、报送核心流动性指标,针对重大业务及资金变动、流动性比例持续下行或跌破阈值等异常情况,加密指标测算与报送频次,实现风险早预警、早管控。七是深化银行综合授信合作管理,充足储备授信额度,为财务公司各项业务开展及市场化融资业务提供稳定、有力支持。

2.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严格对标贷款新规及集团风险管理导向,全面推行信贷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遵循独立、全面、深入、审慎的原则,落实贷款“三查”制度,常态化开展成员单位尽职调查和风险评估,审慎评估客户的偿债能力、盈利能力、经营稳定性和各类潜在风险,强化贷款业务合规性审查,突出票据贴现贸易背景真实性审查,杜绝虚假贸易融资风险。贷后管理环节采用现场检查与非现场监测结合的方式,综合研判成员单位的行业趋势、资信状况、经营管理能力、财务稳健性等风险维度。统筹考虑授信规模和风险特征,完善信用风险模型筛查机制,实施差异化贷后管理模式,运用技术手段,对信贷客户资金用途、资金流向进行跟踪分析。

3.投资业务控制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仅开展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业务,严控投资业务风险边界。投资业务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风险防范体系,始终坚持风险管理优先的业务开展原则。事前严控准入风险,通过建立交易对手白名单、制定资产管理及债券业务专项指导原则、落实投资尽调制度等方式,对交易主体资质、经营规模、信用等级、底层资产质量及增信措施进行全面审查。同时,通过制度规范明确同业授信的范围和授信额度管理。事中严控决策风险,依托分级授权制度、投资决策委员会及防范金融风险决策委员会多级审议机制,对拟投资项目开展全方位、专业化论证。事后严控存续风险,建立前中后台联动管控、定期投后巡视、定期访谈等机制,实现存量投资项目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财务公司坚持稳健投资理念,加强市场分析研判,根据市场形势变化和监管要求做好资产配置工作,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利率债的配置规模保持在较高比重。

4.结算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进一步规范细化各类结算业务办理流程、岗位职责、审批权限及操作标准,将合规内控要求嵌入业务全流程。遵循统一管理、分级授权、权责明晰、严禁越权、越岗违规操作,全面保障结算业务合规有序开展、客户结算资金安全可控。财务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和内控流程信息化控制,依托内部控制点、不相容岗位分离台账、业务审批流程表、风险控制矩阵及业务流程图等工具,不断夯实重点结算业务、关键操作节点的风险管理能力。同时,全面落实委托付款业务监管及内控要求,严格执行票面要素核查、签章审验、解押核押、人工电话核实等标准化流程,层层筑牢结算资金安全防线,切实保障客户单位资金安全。

5.外汇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严格遵守外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制度,持续优化外汇业务操作流程,构建规范高效的外汇风险防控机制,有效防范各类外汇业务风险。财务公司合规运用美元资本金开展美元贷款投放业务,结售汇业务采取“先在银行间询价 + 再与成员单位议价”的市场化定价策略,同时严格执行不留隔夜头寸的管控要求,大幅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敞口,整体汇率风险处于可控、低位水平。

6.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审计稽核部门具备独立履职权限,有权获得财务公司各类经营、管理和财务信息,能够对各部门、各岗位、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的、穿透式的监督检查和合规评价。审计稽核部独立履行内部审计、内控监督评价,常态化排查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漏洞、制度执行短板,及时上报各类内部缺陷及风险问题,独立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有效性评价,为公司内控体系持续优化完善提供专业支撑。

7.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信息系统设计遵循实用性、安全性、可靠性、高效性和灵活性原则,各项系统功能比较完善,可以满足业务运行和内部控制的要求。财务公司严格遵循监管机构的要求,建设了包括核心系统、反洗钱系统、金融统计监测系统、EAST 数据报送系统、征信报送系统、外管报送系统、办公系统等一系列信息系统,有力支撑了业务运行,有效控制了操作风险。同时,财务公司持续强化运维管理,进一步加强网络安全建设,更新主数据中心电池,开展异地灾备演练等。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现代化的公司治理架构,内部控制体系能有效覆盖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及管理流程,风险管理、内控管理措施到位,内部控制和合规管理体系运行顺畅、有效,风险防控水平处于合理、有效可控状态。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最近一年 2025年底	截至最近一期 2026年6月底(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5,336,243,214.43	262,669,533,967.92
负债总额	273,629,807,878.19	240,697,733,094.37
净资产	21,706,435,336.24	21,971,800,873.55
资产负债率	92.65%	91.64%
	最近一年年度 2025年1-12月	最近一期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01,485,584.26	1,194,356,423.24
净利润	1,569,920,050.90	938,547,310.40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始终恪守稳健经营、合规发展的核心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制度规范,全面对标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资委各项监管要求,持续精进经营管理水平,纵深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夯实合规经营与全面风险管理根基。

财务公司坚持全面、系统、统筹的风险管理理念,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风险管理体系。财务公司注重风险管理的整体性与协调性、全面性与穿透性,打破部门、业务、产品壁垒,实现跨部门、跨业务、跨产品的全域一体化风险管理,同时依托数智化信息系统赋能风险管理,以科技手段保障风险管理目标落地,持续提升风险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可操作性与精准有效性。财务公司始终坚持风险管控关口前移,主动适配复杂多变的外部金融与经营环境,全面提升全域风险抵御和应对能力,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稳健有序。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监管要求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4.79%	≥10.5%
流动性比例	64.17%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15.33%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00%	≤1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2.47%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57%	≤300%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30.45%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01%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63.56%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04%	≤20%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 1,496,044.93 万元(不含定期存款应计利息),贷款余额 20,000 万元(不含贷款应付利息),占用授信额度 86,013.95 万元,已签约尚未交割的远期结汇合约的外汇业务余额 34,985 万美元。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等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为确保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风险可控,本公司建立了对财务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机制,具体措施如下:

(一)定期信息获取机制

本公司定期获取财务公司财务报告及风险指标数据,持续关注其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不良贷款率等核心监管指标变化情况,评估其财务状况及风险水平。

(二)关联交易监控机制

本公司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台账,对与财务公司发生的存款、贷款、外汇等金融业务进行持续监控,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规模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现场走访调研机制

本公司不定期派员对财务公司进行实地走访调研,了解其经营管理状况、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及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效果,作为风险评估的重要依据。

(四)风险预警与应急处置机制

本公司建立风险预警指标体系,对财务公司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动态监测。一旦发现财务公司发生或可能发生重大风险事项,立即启动应急处置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暂停新增业务、收回存量资金等,确保本公司资金安全。

(五)信息披露与评估报告机制

本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规定,在相关报告中充分披露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及风险评估结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如发现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事项,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本公司认为:

1.未发现财务公司在经营资质上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是接受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的持牌金融机构,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2.未发现财务公司在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能较好地识别和控制风险。

3.未发现财务公司在经营管理及业务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要求规范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管要求。

4.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各项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七、其他说明

无。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6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变更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选举董事长的情况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翁红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当选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翁红兵先生作为公司执行董事,已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其薪酬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等厘定。

二、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根据《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六条的规定:“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翁红兵先生,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尽快办理企业信息变更登记事宜。

三、关于总经理辞任的情况

由于上述工作变动原因,翁红兵先生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任报告,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翁红兵	总经理	2026.8.25	2027.2.2	工作变动	是	董事长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特此公告。

附件:简历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简 历

翁红兵,男,1973 年 10 月出生,正高级工程师,1997 年 7 月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船舶工程专业,2012 年 6 月硕士毕业于江苏科技大学工业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历任沪东造船厂技术部主任助理;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技术科副科长、科长,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分段制造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翁红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条件。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7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72,590,485.08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413,506,3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1,350,637.80 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6.90%,剩余未分配利润 2,231,239,847.28 元结转至以后期间分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安排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股东会批准授权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安排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根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在满足《公司章程》相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制定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6 年上半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不高于 3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 8 月 25 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